仁怀市喜头镇2022年公益性岗位人员

招聘公告

因工作需要，经喜头镇人民政府研究，并报仁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同意，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公益性岗位人员5名，现将有关事宜公布如下：

1. 招聘原则

（一）坚持德才兼备、任人唯贤的原则；

（二）坚持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的原则；

（三）坚持综合素质与岗位要求吻合的原则。

1. 招聘条件

（一）报名条件

1.仁怀市户籍，男女不限；

2.年龄在18周岁至35周岁之间；

3.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人员（退役军人可放宽到高中、中职、中专学历）；

4.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遵纪守法，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品行，政治立场坚定，具有为人民服务的思想，有责任心，具有良好的团队合作精神，热爱基层工作；

5.身体健康，仪表端庄，有良好的沟通能力和学习能力；

6.同等条件下优秀录用中共党员、有2年及以上工作经历的大学毕业生、外出务工有管理工作经历的人员；

7.符合应聘职位要求的其他具体资格和条件。

（二）有下列情形的人员不得参加报名

1.不能坚持党的基本路线，在重大政治问题上不能与党中央保持一致的。

2.有违法犯罪史，吸毒史，受过刑事处罚，受过劳动教养或少年管教等人员。

3.在原工作单位因违反劳动纪律或工作纪律等被辞退的。

4.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录用的其他人员。

三、招聘程序

此次招聘工作，采取报名、资格审查、面试、体检、政审及公示、聘用等步骤进行。

（一）报名程序

1.报名时间：2022年5月5日—2022年5月7日。

2.报名方式：采取现场报名的方式。报名人员登录仁怀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（http://www.rh.gov.cn/jgsz/xzjd/xtz/zcwj/）下载《喜头镇公开招聘公益性岗位人员报名表》（附件）如实填写完整信息，并提供户口簿、身份证、学历证明、蓝底二寸照片2张等报名材料。

3.报名地址：喜头镇人社中心（喜头镇政务大厅）

4.报名咨询电话：13984242899

5.此次报名不收取报名费。

（二）资格审查。报名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，对报名人员资格进行审查，通过电话向报名人员反馈审查结果。报名人员所提供的所有资料必须齐全且真实有效，资格审查贯穿于招聘工作的始终，凡不符合招聘规定条件和弄虚作假的，一经查实，立即取消聘用资格。在规定时间不能前来的，视为自动放弃应聘资格。

（三）面试。按照报名人数全部进入面试，面试采取结构化面试的方式进行，主要考察应试者的综合分析能力、协调沟通能力、语言表达能力、求职动机等。具体面试时间、地点电话通知，未参加面试的报名人员，视为自动放弃。

（四）体检。按照招聘计划数与体检人数1：1的比例确定体检对象，并公示进入体检人员名单，体检费用由报考人员自行承担。在规定时间内未参加体检以及体检不合格者，取消政审资格。体检合格人数少于招聘计划的，在面试人员中按成绩等额递补，并同步补充公示递补体检人员名单。对本人体检结果有异议的，本人可向招聘工作领导小组书面申请复查一次。

（五）政审。对体检合格者进行政审。政审人员须提交户籍所在地派出所出具有无违法犯罪证明、有无参与法轮功等邪教组织的证明，政审不合格者不予聘用。政审对象须在规定的时限内提交相关材料。政审不合格的（含自愿放弃的），取消应聘资格。

（六）公示。对体检合格人员作为拟聘人员进行为期7天的公示。

（七）选岗试用。公示期满后，最终确定为拟聘用人员的，通知上岗试用，试用人员需服从政府岗位安排，试用期一个月。

（八）确定聘用对象。试用期结束，正式聘用，并签订劳动合同。聘用年限不超过3年，采取一年一聘方式签订劳动合同。聘用期满，自动解除劳动合同。

四、福利待遇

招聘人员实行聘用制，工资待遇为每月2200元。试用期为1个月（试用期发放基本工资），试用期满后考核不合格者不予签订劳动合同，合格者予以正式聘用并签订劳动合同、按照规定缴纳养老保险、医疗保险等社会保险，并享受绩效奖励等。

五、其它事项

本次招聘接受社会各界监督，监督电话0851-22470116、22470315。本公告未尽事宜由喜头镇2022年公开招聘公益性岗位人员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。

喜头镇人民政府

2022年5月1日